

霍雷修·阿尔杰 著
Horatio Alger

程 岚 译

流浪儿迪克

Ragged Dick

一个顽皮、快乐的街头流浪儿

一部激发了无数美国人奋斗精神的经典故事



彩色插图
珍藏版

甘肃文化出版社

流浪儿迪克 RIGGED QICK

霍雷修·阿尔杰(Horatio Alger)著

程 岚 译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浪儿迪克 / (美)阿尔杰著; 程岚译。—兰州: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03.12

ISBN 7-80608-900-4

I. 流... II. ①阿... ②程... III. 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5114 号

流浪儿迪克

(美)霍雷修·阿尔杰 著 程 岚 译

出版发行: 甘肃文化出版社 印 制: 北京秋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兰州市庆阳路 230 号 厂 址: 丰台区丰台花乡巴庄子村 143 号

邮 政 编 码: 730030

邮 政 编 码: 100070

电 话: (0931) 8454870

发 行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字 数: 140 千字

印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6

印 数: 1-10000

书 号: ISBN 7-80608-900-4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谨将此书
献给每一位渴望成功的年轻人**



自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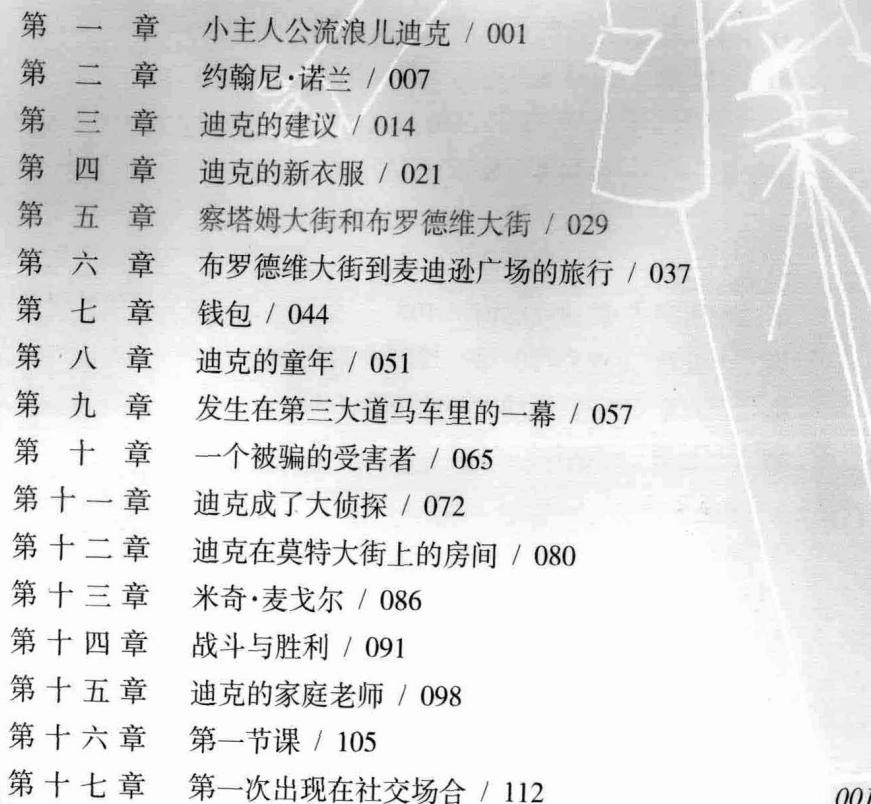
《流浪儿迪克》从 1867 年开始，在著名的青少年刊物《同学》上连载。在出版期间，它受到了很大的欢迎。现在，我将它改写，并在内容上做了相当大的扩充。目前，它被公认为第一部系列反映那些在纽约和其它城市中数以万计的孤独和流浪儿童的生活和经历的出版物。

故事中的许多人物都来自于真实的生活，是通过亲身的观察和与那些儿童的交谈中收集到了这些重要的资料。同时，对富尔顿街上“报童旅社”优秀的负责人表示感谢，感谢他为我提供了一系列真实的素材。在书中也许会有一些与时代不太符合的人或事。它们在书中出现，是出于推动故事发展的考虑，我认为这在朴实的书中是不太重要的，不用严格地追求历史的准确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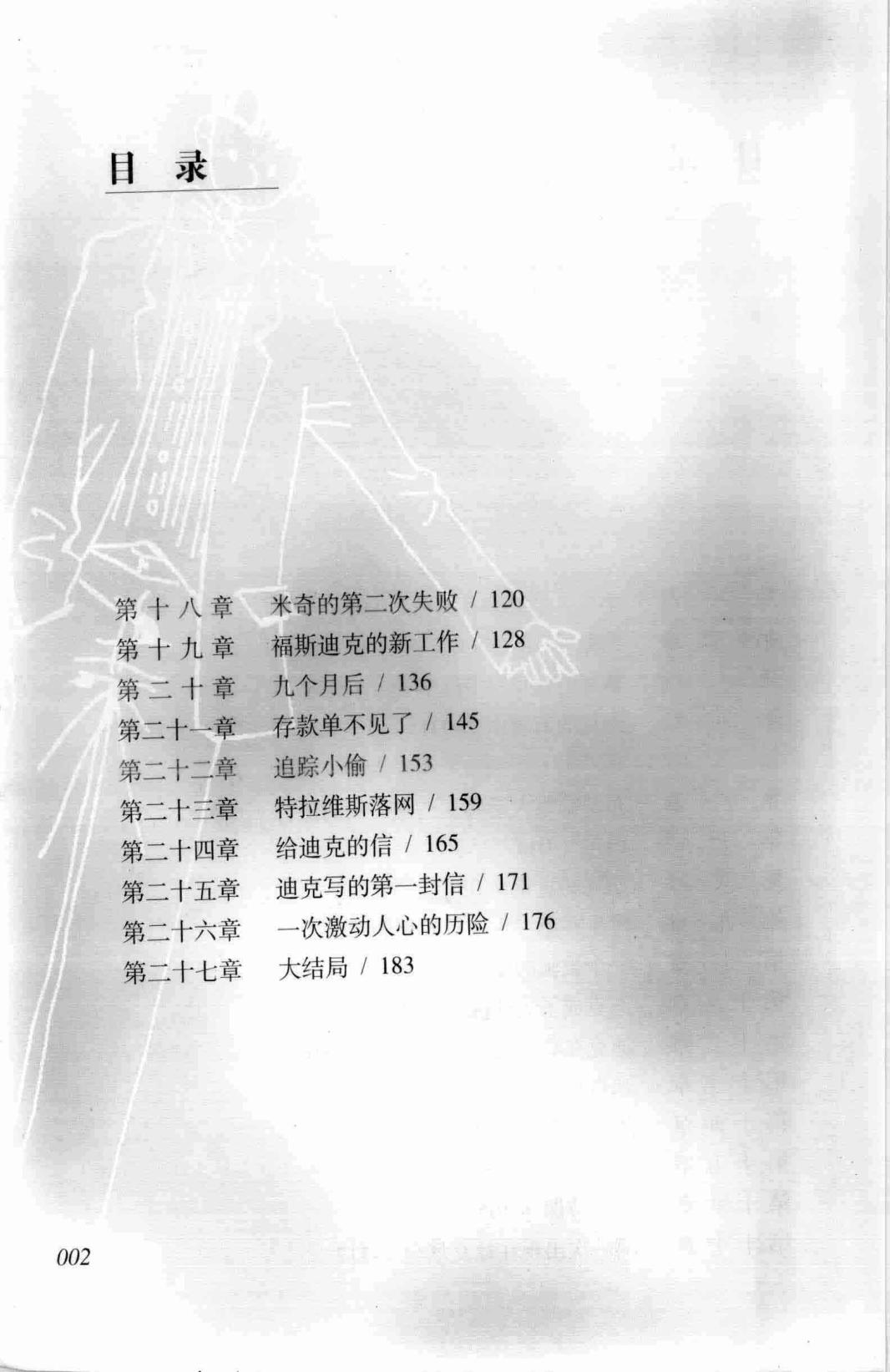
我希望，这部书给读者讲述的是一个有趣的故事，能够激发读者对有着如书中所记述的那种生活的不幸儿童的同情，并参与到目前“儿童援助协会”和其它组织正在进行的改善他们生活状况的努力中来。

霍雷修·阿尔杰
1868 年 4 月于纽约

目 录

- 
- | | |
|-------|-----------------------|
| 第一 章 | 小主人公流浪儿迪克 / 001 |
| 第二 章 | 约翰尼·诺兰 / 007 |
| 第三 章 | 迪克的建议 / 014 |
| 第四 章 | 迪克的新衣服 / 021 |
| 第五 章 | 察塔姆大街和布罗德维大街 / 029 |
| 第六 章 | 布罗德维大街到麦迪逊广场的旅行 / 037 |
| 第七 章 | 钱包 / 044 |
| 第八 章 | 迪克的童年 / 051 |
| 第九 章 | 发生在第三大道马车里的一幕 / 057 |
| 第十 章 | 一个被骗的受害者 / 065 |
| 第十一 章 | 迪克成了大侦探 / 072 |
| 第十二 章 | 迪克在莫特大街上的房间 / 080 |
| 第十三 章 | 米奇·麦戈尔 / 086 |
| 第十四 章 | 战斗与胜利 / 091 |
| 第十五 章 | 迪克的家庭老师 / 098 |
| 第十六 章 | 第一节课 / 105 |
| 第十七 章 | 第一次出现在社交场合 / 112 |

目 录

- 
- 第十八章 米奇的第二次失败 / 120
 - 第十九章 福斯迪克的新工作 / 128
 - 第二十章 九个月后 / 136
 - 第二十一章 存款单不见了 / 145
 - 第二十二章 追踪小偷 / 153
 - 第二十三章 特拉维斯落网 / 159
 - 第二十四章 给迪克的信 / 165
 - 第二十五章 迪克写的第一封信 / 171
 - 第二十六章 一次激动人心的历险 / 176
 - 第二十七章 大结局 / 183



第一章 小主人公流浪儿迪克

“快起来了，小子。”一个男人粗声粗气地叫喊着。

迪克慢慢地睁开眼睛，呆望着面前那张朦胧的脸孔，但仍然赖着不想起床。

“快起来，你这个流浪鬼！”男人有些烦躁，“要是我不叫你，你打算在这儿躺一整天吧？”

“几点啦？”迪克问。

“七点。”

“七点！我一个小时前就该起床啦！对啦，我睡得这么死是因为昨晚去百老汇看戏了，一直到十二点多才回来。”

“你去百老汇了？你哪儿来的钱呀？”那人问道，他是斯普鲁斯大街一家公司的行李搬运工。

“当然是靠给人擦皮鞋挣来的。我的监护人不给我去剧院的钱，所以我只能自己赚钱。”

“有些男孩儿比你挣钱快多了。”那人意味深长地说。

“我可没偷过钱——如果你是想问这件事儿的话。”迪克说。

“难道你从来没偷过吗？”

“没有，从没想过。尽管很多孩子都偷钱，但是我不会那么做。”



“太好了，我很高兴你这么说。迪克，我相信你跟别的男孩儿不一样。”

“哦，我很能花钱，”迪克说，“但我绝不会去偷的，那样太卑鄙。”

“我很高兴你这样想，迪克，”他的嗓音比先前温和一些，“你有吃早餐的钱吗？”

“还没有，但是我很快就会有的。”

说这些话的同时，迪克已经收拾好起来了。事实上，迪克的床只是一个大木头箱子，里面铺了一半稻草。每天晚上，迪克就在这个大木头箱子里伸展他疲惫的四肢，就好像睡在天鹅绒的大床上一样香甜。他睡觉从来不脱衣服，倒在稻草床上就呼呼大睡。

他每天起床也很麻利。他只要从箱子里跳出来，抖一下身子，摘掉衣服上粘着的一两根稻草，把那顶遍布大洞小孔的破帽子扣在乱糟糟的头发上，就开始他新一天的工作了。

迪克总是一副奇特的模样站在木箱子旁边。他的裤子已经被磨破了好几个地方，而且这条裤子以前主人的尺寸一定比迪克大了两



号。他穿着一件背心，但那上面只剩下两颗纽扣，其余的都不知道跑哪儿去了。里面的那件衬衣，看起来似乎也已经一个月没有洗过了。迪克还在外面套了一件又长又大的外套，那件衣服看起来似乎有着很多年的历史。

每天早上，人们起床后通常都以洗脸洗手作为新一天的开始，而迪克却似乎从来不这样做。他好像并不介意自己看上去脏兮兮的，而且从没想过应该把脸和手洗干净。虽然他人又脏衣服又破，但迪克仍有很多地方引人注目。如果迪克换上整洁、漂亮的衣服，肯定会非常帅气。迪克有许多非常狡猾的朋友，他们的脸看上去就让人无法信任。但是迪克对人十分坦率、真诚，这使他很容易获得别人的信任和好感。

现在，迪克开始他一天的工作。他没有自己的办公室，但他准备了一个黑色的小工具箱，敏锐的目光仔细地观察着每一位行人。

“擦鞋吗，先生？”

“多少钱？”一位正要前往办公室的绅士问道。

“十美分，”迪克一边回答一边迅速地将工具箱放到地上，然后跪在人行道上，开始熟练地挥舞起他的刷子。

“十美分！有点贵呀？”

“是呀，但您知道我赚不到多少钱的。”迪克一面说着，已经开始了自己的工作，“我需要钱来买鞋油，还必须经常换新刷子。”

“而且你还租了间很贵的房子。”这位先生瞥了一眼迪克大外套上一个很大的破洞，揶揄道。

“是的，先生。”迪克说，他像平时一样打算开个小玩笑，“我在第五大街上租的那间公寓要付一大笔钱，如果擦一双鞋赚不到十美分，我就没钱付房租了。但我保证会把您的皮鞋擦得锃亮的，先生。”

“那就快点儿吧，我赶时间。你真的住在第五大道吗？”

“那当然。”迪克说，他这次说的是实话。

“你经常请哪一家裁缝做衣服呀？”这位先生打量着迪克的衣



服，问道。

“您也想去同一家吗？”迪克机灵地问道。

“哦，不是。我只是觉得他给你做的衣服尺寸不太合适。”

“这件衣服原来可是华盛顿将军的，”迪克诙谐地说，“战争期间他一直都穿着这件衣服，有些地方破了洞。后来他觉得不太合身，所以在临死前叮嘱他的妻子，要把这件衣服送给那些没有衣服穿的聪明的年轻人，所以她就把这件衣服送给了我。但如果您也喜欢它的话，先生，为了纪念华盛顿将军，我可以将它转送给您。”

“十分感谢，但我不能拿走你的宝贝。你的裤子也是华盛顿将军的吗？”

“哦，不。这件礼物是路易斯·拿破仑送我的。他穿旧以后就送给我了，他比我高大些，所以裤子也就大了点儿。”

“看来，你有一些不同寻常的朋友呀。现在，我该付钱给你了吧？”

“我当然不反对，”迪克说。

“我想，”绅士边说边查看着他的钱包，“我这儿最小面值的硬币就只有二十五美分了，你有零钱找吗？”

“一分钱也没有，”迪克回答道，“我把所有的钱都投资给依利铁路了。”

“那太不巧啦。”

“要我帮您去换零钱吗，先生？”

“可我没时间等了，我马上要去赴个约会。年轻人，我给你二十五美分，今天之内，你随时都可以把剩余的零钱送到我的办公室去，可以吗？”

“没问题，先生，送到哪儿？”

“富尔顿大街 125 号，你记住了吗？”

“是的，先生。您叫什么名字？”

“格雷松，我的办公室在二层。”

“那好，先生，我一定给您送去。”

“让我看看这个小捣蛋鬼是不是真的诚实。”格雷松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道，“假如他像所承诺的一样送钱来，我就像往常那样奖赏他；假如他和那些孩子一样不诚实，我只不过损失了十五美分。”

格雷松先生并不了解迪克。我们这位流浪的英雄在很多方面都不能算是个优秀的男孩儿。恐怕他有时会用粗话骂人，有时和那些农村来的没见过世面的男孩儿开玩笑，或者故意指错路让忠厚老实的老绅士在城里迷路。他曾让一个原本要去库珀学院的牧师晕头晕脑地到了汤柏斯监狱，一路上还偷偷跟踪那个对他十分信任的可怜的牧师，当他看到牧师走上监狱石楼前的台阶，并恳求门卫让他进去时，迪克笑得直不起腰来。

“我保证，就算他真能进去也一定不愿意呆在那儿。”迪克提了提他的裤子，想着。“至少我不会。那儿的人要是见到你进来肯定会很高兴，而且再也不让你走了，但他们会免费给你提供吃住。”

迪克的另一个缺点就是不会计划，喜欢乱花钱。他不但头脑灵活，而且工作认真，所以他挣到的钱完全能让自己舒舒服服、体面的生活。有不少经常光顾迪克的年轻人，尽管他们的穿着和装束远远超过迪克，但很少有人能够挣到他那么多的钱。但迪克从来不关心自己的收入。他也不知道自己的钱究竟是怎么花的。即使他前一天挣到了很多钱，但到第二天早上，他口袋里就已经一分不剩了。他喜欢到百老汇剧院看戏，去托尼·帕斯特看演出。一旦手里有剩余的钱，他就邀请他的朋友一起去吃炖牡蛎。所以，每天早上开始干活的时候，他手里几乎一分钱都没有了。

另外，我很遗憾地告诉大家，迪克还有抽烟的习惯。这使得他的花销很大，因为迪克对雪茄非常挑剔，他从来不抽最便宜的劣质品。而且，迪克为人慷慨大方，他经常把雪茄分给其他的伙伴儿抽。当然，抽烟不只是花多少钱这种小事儿，十四岁的男孩儿就开始吸烟肯定对身体有害。就连成年人经常吸烟都会损害健康，更何况是孩子了。然





迪克为人慷慨大方，
他经常把雪茄分给
其他伙伴儿抽。

而，很多卖报和擦鞋的孩子都沾染上了吸烟的坏习惯。遇到阴冷、潮湿的天气，抽烟可以让这些在街上逛来逛去的孩子感到温暖，并且沉迷于此，不能自拔。这里随处可见那些还需要被母亲呵护、照料的小男孩儿，他们像一个个职业烟民一样，怡然地吐着烟圈。

此外，还有一个让迪克偶尔去花点钱的地方，那就是巴克斯特大街上的一个著名的赌场。夜幕降临后，这些小赌徒就会聚集在那儿，用他们辛辛苦苦挣来的钱赌上几把，不用说，这些钱通常都会被输掉。有时，他们会叫上一杯两美分的廉价饮料给自己提神。迪克也常常带着他没花完的钱到这里来玩儿。

我指出迪克身上的这些毛病和缺点，是因为我希望让大家明白，迪克并不是个优秀的男孩儿，但是他身上也有很多优点。他从来不做不诚实或卑鄙的事情。他从不偷东西，也不骗人，更不欺负比他弱小的孩子。他对人坦率、真诚，像男子汉一样充满自信，并且非常独立。他这些高尚的品德足以弥补他所有的缺点。我希望小读者们在了解迪克全部缺点的同时，也能像我一样喜欢他。尽管他只是一个流浪街头的擦鞋匠，或许大家还能从他身上学到一些值得我们学习的东西。

现在，已经给大家介绍了我们的主人公——流浪儿迪克，接下来我们就一起去看看迪克历险的故事吧。

第二章 约翰尼·诺兰

迪克真是幸运。替格雷松先生擦完鞋以后，他又招揽到了三位顾客，其中的两位据说在德布恩公司工作，就位于斯普鲁斯大街和普林庭广场的一角。

当迪克给他最后一位顾客擦完皮鞋时，市政大楼的钟已经指到八点钟了。从起床到现在，他已经勤奋地工作了整整一个小时，该是吃早餐的时间了。他顺着斯普鲁斯大街拐进了拿桑街。又经过了两个街区后，来到了安尼大街。在这条街上，有一家门面虽小但价钱便宜的餐厅，进来后，迪克要了一杯五美分的咖啡，又花十美分要了一盘牛排和一盘面包，然后在一张餐桌旁边坐下来。

小餐厅里陈设简单，只有几张简陋的桌子，上面连桌布都没有，因为常来光顾这家餐厅的顾客都是些不太讲究的穷人。没过多久，我们的主人公迪克的早餐就端上来了。当然，无论是咖啡还是牛排都没有戴尔莫尼克饭店的美味。然而，就算迪克口袋里的钱能够让他支付在高级饭店里美餐一顿的费用，但就凭他这身穿戴，也不可能让他进饭店的大门。

迪克正准备享用自己的早餐，这时，他看到一个年龄和自己相仿的男孩儿站在门外，正用饥渴的眼神向餐厅里张望。他叫约翰尼·诺



兰，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儿，也是一个流浪在街头的小擦鞋匠，他的穿戴和迪克几乎没什么两样儿。

“吃早饭了吗，约翰尼？”迪克问道，一边用刀切下一片牛排。

“还没有。”

“那就进来吧。这儿还有座位。”

“可我还没赚到钱。”约翰尼说，他羡慕地望着比自己幸运的朋友。

“你还没擦过鞋吗？”

“不，我擦了一双，但要等明天才能拿到钱。”

“你肚子饿吗？”

“你过来摸一下就知道啦。”

“进来吧，今天的早饭我请客。”

约翰尼·诺兰痛快地接受了迪克的邀请，并且迅速地坐在迪克的旁边。

“你想来点儿什么，约翰尼？”

“和你的一样。”

“一杯咖啡，一份牛排。”迪克高声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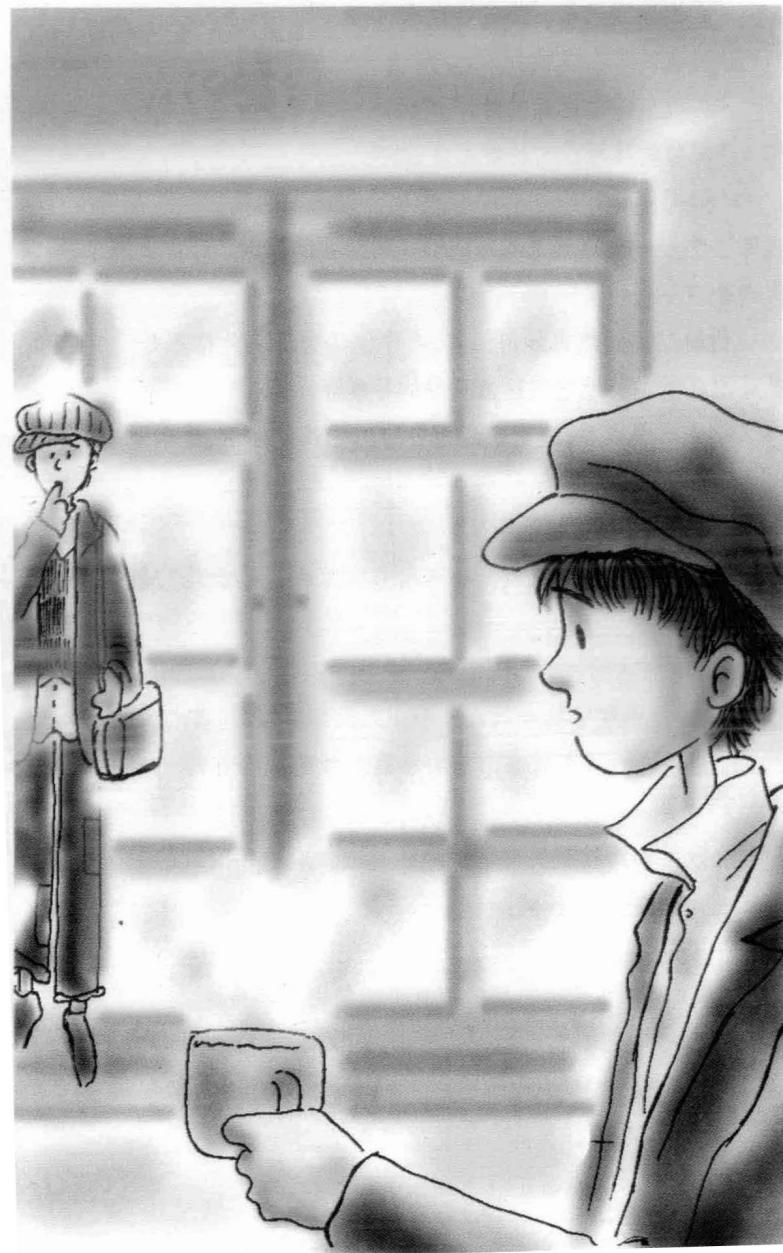
早餐很快送上了来，约翰尼马上狼吞虎咽地大吃起来。

擦鞋和其他的行业一样，存在一个普遍适用的规则，那就是努力和勤奋必将得到回报，而消极和懒惰只会遭受惩罚。迪克工作起来既主动又机敏，而约翰尼则恰恰相反。于是，迪克挣到的钱差不多是约翰尼的三倍。

“味道怎么样？”迪克看到约翰尼使劲地吞咽着牛排，担心地问道。

“还不赖。”

我相信，大家在韦伯斯特和伍斯特的字典里一定找不到“不赖”这个词，然而，这些男孩子却能立刻明白它的含意。



迪克看到一个年龄和自己相仿的男孩儿站在门外，正用饥渴的眼神向餐厅里张望

“差不多天天来。你最好也来这儿。”

“可我没那么多钱。”

“你也应该付得起的呀，”迪克说，“你都干什么了呢？”

“我赚的钱可没有你赚的多，迪克。”

“如果你愿意努力干活儿，你也会赚很多的钱。我总是用心观察我周围的人——这就是我总能够找到活儿的原因。可你太懒了，所以你老是赚不到钱。”

约翰尼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或许他认为迪克的话不是没有道理，况且他还想美美地吃完这份免费的早餐呢。

吃完早餐以后，迪克来到柜台前付了钱。然后，他跟随着约翰尼来到大街上。

“你要去哪儿，约翰尼？”

“到住在斯普鲁斯大街的泰勒先生家去，瞧瞧他的鞋需不需要擦。”

“你常常去给他擦鞋吗？”

“是的。他和他的合伙人差不多天天都要擦鞋。你打算去哪儿？”

“到那边的阿斯通旅馆前去瞧瞧。我想我会在那儿找到一些客人。”

这时候，约翰尼突然惊慌地跳起来，躲进了附近的一个大门后面，这也把迪克吓了一跳。

“出了什么事儿？”迪克问。

“他走了吗？”约翰尼的声音里流露出一些焦躁。

“谁走了？”

“那个穿着棕色大衣的男人。”

“那个人是干什么的？他把你吓坏了，是吗？”

“是的。他以前曾把我带到一个地方。”

“在哪儿？”

“一个非常远的地方。”

